

【发布单位】深圳市  
【发布文号】-----  
【发布日期】2010-01-06  
【生效日期】2010-01-06  
【失效日期】-----  
【所属类别】政策参考  
【文件来源】[深圳市](#)

## 关于做好2009年劳动综合统计年报汇审工作的通知

各区统计局，光明新区、坪山新区统计机构：

为了顺利完成2009年劳动综合统计年报工作，确保年报数据质量，根据《深圳市劳动综合统计报表制度》的要求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数据审核

（一）字典库（I101）资料要填写完整，尤其是对综合表（I300、I300-Q、I301A等）分组、分区有影响的标志，如行业类别（18项）、执行会计制度类型（24项）、登记注册类型（25项）、国有控股情况（26项）、隶属关系（27项）及地址码（31项），严禁出现空缺或非法字符。

（二）基层表（I102）数据不得出现逻辑关系错误（如总项与分项之和不等），对提示性审核差异较大时，应核实并给予合理说明。

（三）综合表（I300、I300-Q、I301A等）中的注册类型、行业、机关、企、事业等分组数据应与上年年报及上季季报核对，出现较大变化时应在上报说明中列明原因。

### 二、上报材料

（一）由主管领导签字批准的《深圳市2009年劳动综合统计年报上报审批表》一份，表式见附件。

（二）劳动综合统计年报表I300、I300-Q、I301、I302各一份。报表必须带封面、封底并装订成册，封面和I300表首页应有区名、单位公章、主管领导和填报人签名。

（三）数据文件（共8个）：

I101：字典库；I102：年报基层表；I300、I300-Q、I301A、I301B、I301C、I302：汇总综合库（全部、企业、国有、集体、其他、人员变动情况）。

备份文件方式为F，有无名称为N。

命名方法为区名+年份+专业表号.TXT。

如福田区为：

FT09I101.TXT、FT09I102.TXT、

FT09I300.TXT、FT09I300-Q.TXT、FT09I302.TXT、

FT09I301A.TXT、FT09I301B.TXT、FT09I301C.TXT。

（四）2009年劳动综合统计年报编报说明：各区要以数据质量为中心，严把数据质量关，对主要指标（单位数、单位从业人员、在岗职工、单位从业人员劳动报酬、在岗职工工资总额、在岗职工平均工资、其他从业人员平均劳动报酬等）及主要分组要与上年、上季对比分析，说明数据变动原因，并撰写成2009年劳动综合统计年报编报说明报市统计局。

### 三、上报汇审时间、地点及要求

#### （一）上报汇审时间

2月4日上午9时-12时，罗湖区、盐田区参加汇审；

2月4日下午2时-5时，宝安区、光明新区参加汇审；

2月5日上午9时-12时，福田区、南山区参加汇审；

2月5日下午2时-5时，龙岗区、坪山新区参加汇审；

2月8日，未核查完的区参加。

#### （二）汇审地点

深圳市福田区上步中路1001号科技大厦13楼1313室，市统计局人口办。

#### （三）人员要求

请各区派一名负责劳动综合统计的业务人员，带汇审上报的数据及资料到市统计局，参加数据及资料审核。

请各区严格按汇审上报要求和时间准时参加。

附件：深圳市2009年劳动综合统计年报上报审批表

（联系人：陈利萍，电话：83673043）

二〇一〇年一月六日

说明：本库所有资料均来源于网络、报刊等公开媒体，本文仅供参考。如需引用，请以正式文件为准。

京ICP证080276号 | 网上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(0108276) | 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许可证(1012006040)

中国法院国际互联网站版权所有，未经协议授权，禁止下载使用或建立镜像

Copyright © 2002-2011 by ChinaCourt.org All rights reserved.

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without permission is prohibited